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5-30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LIPENG CO., LTD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鲲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国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252,488,512.39	156,348,813.95	6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83,000.67	8,676,876.10	6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4,152,107.79	7,416,853.67	9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2,285.43	18,910,928.75	-106.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8%	1.07%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883,128,332.95	2,891,280,592.30	-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81,273,907.60	1,866,690,906.93	0.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379.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5,674.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1,727.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189.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4.74	
合计	430,892.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48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世尧	境内自然人	16.14%	53,200,000	31,600,000	质押	40,600,000
汤于	境内自然人	14.88%	49,066,587	49,066,587		
上海金融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1%	15,859,306	15,859,306		
孙鲲鹏	境内自然人	4.02%	13,240,000	11,055,000	质押	8,740,000
霍文菊	境内自然人	3.68%	12,140,000	7,820,000	质押	8,640,000
曲维强	境内自然人	3.39%	11,176,680	7,088,340	质押	5,380,000
孙红丽	境内自然人	3.23%	10,640,000	2,000,000		
西藏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	9,700,000	0		
齐鲁证券资管-工商银行-齐鲁定增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8%	7,190,000	7,190,000		
汤洪波	境内自然人	2.06%	6,776,622	6,776,62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孙世尧		2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0	
西藏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9,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00,000	
孙红丽		8,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40,000	
于志芬		5,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40,000	
西藏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4,7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5,000	
霍文菊		4,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0,000	

曲维强	4,088,340	人民币普通股	4,088,340
李文英	2,328,934	人民币普通股	2,328,934
孙鲲鹏	2,1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5,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金12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84,611	人民币普通股	1,984,61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孙世尧系于志芬的丈夫、孙红丽及孙鲲鹏的父亲，于志芬系孙红丽及孙鲲鹏的母亲，孙红丽系孙鲲鹏的姐姐，霍文菊系孙世尧内弟之妻，汤于系汤洪波的叔叔，孙世尧、于志芬、霍文菊、孙红丽和孙鲲鹏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68.49%，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多所致；
- 2、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26.13%，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的材料款和设备款较多所致；
- 3、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46.84%，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了上年度的绩效工资所致。
- 4、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90.27%，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收购股权转让款项较多所致。

利润表：

- 1、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61.49%，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园林绿化业务所致；
- 2、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62.51%，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园林绿化业务所致；
- 3、营业税金及附加比去年同期增加875.95%，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园林绿化业务所致；
- 4、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58.00%，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园林绿化业务所致；
- 5、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65.99%，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园林绿化业务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减少6226.27%，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少所致；
- 7、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49.9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补助款较少所致；
- 8、利润总额比去年同期增加60.02%，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园林绿化业务所致；
- 9、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加68.07%，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园林绿化业务所致；

现金流量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比上年同期数减少106.78%，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供应商款项较多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比上年同期数减少78.38%，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收购股权转让款项较多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比上年同期数增加266.19%，主要原因是本期较去年同期取得银行借款较多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3月2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需经2015年4月30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提交中国证监会核准。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5 年 03 月 28 日	2015-14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汤于、赖力、汤洪波、丁小玲、成都富恩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华宇园林于 2014 年至 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500 万元、13,000 万元、16,900 万元和 19,8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24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世尧、孙鲲鹏、汤于、霍文菊、孙红丽	自丽鹏股份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29.70%	至	263.35%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900	至	5,400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86.1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度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全资子公司重庆华宇园林有限公司所致。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孙鲲鹏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